

## 尼希米記 7:1-73

### 第一次歸回者的名單

#### 1. 城牆修完時的狀況 (1-5a)

- 1 城牆修完、我安了門扇、守門的、歌唱的、和利未人、都已派定。
- 2 我就派我的弟兄哈拿尼、和營樓的宰官哈拿尼雅、管理耶路撒冷，因為哈拿尼雅是忠信的、又敬畏神過於眾人。
- 3 我吩咐他們說、等到太陽上升、纔可開耶路撒冷的城門，人尚看守的時候、就要關門、上門、也當派耶路撒冷的居民、各按班次、看守自己房屋對面之處。
- 4 城是廣大、其中的民卻稀少、房屋還沒有建造。
- 5a 我的神感動我心、招聚貴胄、官長、和百姓、要照家譜計算。

##### 1 「歌唱的、和利未人、都已派定」

城牆終於修完了，門扇也安裝好了。尼希米開始分配敬拜的事奉工作。這可能是獻城禮拜時的事奉，也有可能是聖殿已經很久沒有人負責管理維護，現在尼希米再次恢復聖殿崇拜。在眾多管理人員中，尼希米首先派定在聖殿供職的人，可見他將神的事情擺在第一位，底下我們也看見他選擇敬畏神的人作同工。我們如何選擇同工，選擇甚麼人負責教會的事情，就或多或少反映出了我們靈命的內涵。

##### 2 「哈拿尼、和...哈拿尼雅」

另外一個翻譯就是「哈拿尼、就是哈拿尼雅」，兩者是同一個人。他被派定為耶路撒冷的市長並非因他是尼希米的兄弟，乃是因他「是忠信的、又敬畏神過於眾人」。

「忠信」就是 faithful 或是 with integrity。

一個人要被神使用必須是一個信實、正直、又敬畏神的人。神需要這樣的人事奉祂，儘管我們有各樣才能、經驗，神仍然要求我們敬畏及信靠。這裡我們看到尼希米內舉不避親，不怕別人的批評，值得我們欽佩。

##### 3 「也當派耶路撒冷的居民、各按班次、看守自己房屋對面之處」

不但修城牆是分工合作，就是後來看守城牆也是如此。教會裡面亦然。有破口時要一起來修補。平時要一起做醒防備，破除魔鬼的詭計。

##### 4 「房屋還沒有建造」

應當是指重新建造房屋。當時住在耶路撒冷的人不多，很多房屋破損後就沒有人居住，也沒有人重新建造。尼希米想要安頓其他的百姓，開始有秩序的生活和對未來的規劃，人口調查是必須的。調查之後，各人就可以修建並住在自己的地方了。

##### 5a 「招聚貴胄、官長、和百姓」

因此尼希米打算召聚猶大人返回耶路撒冷居住，同時修建城內的房屋。教會裡面是否也是荒涼，少人居住？也許平時來去的人不少，但是真正以教會為家，願意為教會擺上的人有多少呢？我們在教會裡面是否也在修建房屋，讓更多的人願意入住？

尼希米派誰管理耶路撒冷？為什麼？

什麼樣的人可以稱得上是「忠信」的人？什麼樣的人可以稱得上是「敬畏神」的人？

你知道或認識誰是「忠信」的人嗎？誰是「敬畏神」的人嗎？

我們可以從他們身上學習什麼？

他們如何看守耶路撒冷？和修建時有什麼相同之處？

教會裡面應當如何做醒看守？我在教會當中看守的地方是那裡？

教會裡面居住的人如何才能增加？我願意參與教會裡面各樣的服事嗎？

## 2. 第一次回歸的猶大人（5b-6, 拉 2:1）

5b 我找著第一次上來之人的家譜、其上寫著，

6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從前擄去猶大省的人、現在他們的子孫、從被擄到之地回耶路撒冷和猶大、各歸本城，

### 5b-6 「第一次上來之人的家譜」

本章提供了一份歸回的名單。此名單第一次出現於以斯拉記第 2 章，只有稍微不同。不同的原因可能是因為尼希米所採用的名單是抄本而非原版，因為此時距當時第一次回歸已經將近百年了，原版可能已經毀損或是遺失。這份名單被重複引用，可能是存放在回歸者的檔案保管處，成為建立身分的重要因素。這張名單上的人，是古列下令被擄的猶太人歸回後第一批接受呼召的人。其後近百年，應蓋還有人繼續回歸。

這第一批接受呼召的人中，他們或他們的祖先從被擄到回歸已經有 70 年之久。這些猶太人在巴比倫地區已經落地生根，也許已經經過了 2-3 代。但從本章的記載可以看到他們是歡歡喜喜回到自己的祖國。他們對耶和華的信心，對神話語的持守，使他們產生了對自己國家的熱愛。這種愛在 1948 年 5 月 14 日以色列復國的事上也可以看到。猶太人對祖國的熱愛自古至今從未消滅。

### 波斯諸王年代表

古列大帝（559BC-530BC, Cyrus）：

主前 539 年征服巴比倫

恩待被擄百姓，頒旨允許歸國（拉 1:7-11）

剛比西斯（530BC-522BC, Cambyses II）：

剛比西斯是古列的兒子，把波斯的勢力擴展到埃及

聖經沒有記載他和猶大人的關係

大利烏一世（522BC-486BC, Darius I）：

又稱大利烏大帝

登基初曾批准重建耶路撒冷的聖殿（拉 6:1, 該 1:1）  
薛西一世（486BC-465BC, Xerxes I）：

即以斯帖記裡的亞哈隨魯王

亞達薛西一世（465BC-424BC, Artaxerxes I）：

在位初期曾禁止修建耶路撒冷的城牆（拉 4:7-23）

但在以斯拉時期，卻允准教導律法及重建城牆

本章的人名和以斯拉記第二章的是否完全相同？為什麼？  
這些猶太人已經在巴比倫地區居住了多久？他們對古列的命令是如何回應？  
以色列人如何看待自己的祖國？我們今天在異國生長的後代又如何呢？  
我們可以從他們身上學習什麼？

### 3. 回歸的領袖（7, 拉 2:2）

7 他們是同著所羅巴伯、耶書亞、尼希米、亞撒利雅、拉米、拿哈瑪尼、末底改、必珊、  
米斯毗列、比革瓦伊、尼宏、巴拿回來的。

這裡記載了 12 個人名。第一批的領袖為所羅巴伯和耶書亞。所羅巴伯是大衛後裔（代上 3:19），是撒拉鐵的兒子約雅斤王（即耶哥尼雅，斯 2:6）的孫子（太 1:12）。先知撒迦利亞以他預表彌賽亞（參亞 4），但是以斯拉記卻沒有提到這事。

耶書亞與約書亞原文是同一個名字，在哈該書與撒迦利亞書中，稱為約書亞，與新約的耶穌相同，意即耶和華拯救。他是大祭司約薩達的兒子（拉 3:2）。先知撒迦利亞曾以耶書亞為猶太人的代表（亞 3:1-7）；他和所羅巴伯都預表彌賽亞（亞 3:8）。

這兩位領袖和其他幾人一道被指名，是因為在以後聖殿的重建和完成中，他們都出力甚大（拉 3:2, 4:3, 5:2）。我們在教會中的事奉神也一樣會在天上記念。

所羅巴伯和耶書亞有什麼特別的地方？和我們有什麼關係？  
這些人為什麼會被特別提名？對我們有什麼鼓勵？

### 4. 回歸的平民（8-38, 拉 2:3~35）

8 以色列人民的數目、記在下面，巴錄的子孫、二千一百七十二名。

9 示法提雅的子孫、三百七十二名。

10 亞拉的子孫、六百五十二名。

11 巴哈摩押的後裔、就是耶書亞和約押的子孫、二千八百一十八名。

12 以攔的子孫、一千二百五十四名。

13 薩土的子孫、八百四十五名。

14 薩改的子孫、七百六十名。

- 15 賓內的子孫、六百四十八名。
- 16 比拜的子孫、六百二十八名。
- 17 押甲的子孫、二千三百二十二名。
- 18 亞多尼干的子孫、六百六十七名。
- 19 比革瓦伊的子孫、二千零六十七名。
- 20 亞丁的子孫、六百五十五名。
- 21 亞特的後裔、就是希西家的子孫、九十八名，
- 22 哈順的子孫、三百二十八名。
- 23 比賽的子孫、三百二十四名。
- 24 哈拉的子孫、一百一十二名。
- 25 基遍人、九十五名。
- 26 伯利恆人和尼陀法人、共一百八十八名。
- 27 亞拿突人、一百二十八名。
- 28 伯亞斯瑪弗人、四十二名。
- 29 基列耶琳人、基非拉人、比錄人、共七百四十三名。
- 30 拉瑪人和迦巴人、共六百二十一名，
- 31 默瑪人、一百二十二名。
- 32 伯特利人和艾人、共一百二十三名。
- 33 別的尼波人、五十二名。
- 34 別的以攔子孫、一千二百五十四名。
- 35 哈琳的子孫、三百二十名。
- 36 耶利哥人、三百四十五名。
- 37 羅德人、哈第人、阿挪人、共七百二十一名。
- 38 西拿人、三千九百三十名。

有些家譜是有關地方的（主要在 25-38 節中。例如 26 節中的『伯利恆人』，表明他們被擄前所居住的地方）。其他是家庭的譜系（某某人的子孫，主要在 8-24 節中）。因為人與地有非常密切的關係，這種區分有時並不是十分嚴格。

這些人雖然不是領袖，沒有一一提名，但仍然以家族的名義被記載在聖經當中，證明他們也是屬神的子民。

## 5. 回歸的祭司（39-42, 拉 2:36~39）

- 39 祭司，耶書亞家、耶大雅的子孫、九百七十三名。
- 40 音麥的子孫、一千零五十二名。
- 41 巴施戶珥的子孫、一千二百四十七名。
- 42 哈琳的子孫、一千零一十七名。

此處開始列出和聖殿敬拜有關的人，就是祭司和利未人。代上 23-26 章列出他們的職務，此處則在 39-42 節列出祭司的家族。祭司乃亞倫的後裔，亞倫和他兒子們負責獻祭的事和會幕（聖殿）裡面的職務（出 28-29 章）。

祭司是什麼人？他們負責什麼事情？

#### 6. 回歸的利未人（43-45, 拉 2:40~42）

43 利未人，何達威的後裔、就是耶書亞和甲篋的子孫、七十四名。

44 歌唱的，亞薩的子孫、一百四十八名。

45 守門的，沙龍的子孫、亞特的子孫、達們的子孫、亞谷的子孫、哈底大的子孫、朔拜的子孫、共一百三十八名。

利未人和祭司都屬於利未族，但只有祭司是亞倫的後裔，其他的利未人乃是協助祭司辦理聖殿的事（參民 3 章）。歌唱的，守門的都來自利未人，由大衛王派他們擔任特別的事工（代上 25-26 章）。

利未人是什麼人？他們負責什麼事情？

#### 7. 回歸的殿役（46-56, 拉 2:43~54）

46 尼提寧，〔就是殿役〕西哈的子孫、哈蘇巴的子孫、答巴俄的子孫、

47 基綠的子孫、西亞的子孫、巴頓的子孫、

48 利巴拿的子孫、哈迦巴的子孫、薩買的子孫、

49 哈難的子孫、吉德的子孫、迦哈的子孫、

50 利亞雅的子孫、利汎的子孫、尼哥大的子孫、

51 迦散的子孫、烏撒的子孫、巴西亞的子孫、

52 比賽的子孫、米烏寧的子孫、尼普心的子孫、

53 巴卜的子孫、哈古巴的子孫、哈忽的子孫、

54 巴洗律的子孫、米希大的子孫、哈沙的子孫、

55 巴柯的子孫、西西拉的子孫、答瑪的子孫、

56 尼細亞的子孫、哈提法的子孫。

#### 8. 所羅門僕人的後裔（57-60, 拉 2:55~58）

57 所羅門僕人的後裔、就是瑣太的子孫、瑣斐列的子孫、比路大的子孫、

58 雅拉的子孫、達昆的子孫、吉德的子孫、

59 示法提雅的子孫、哈替的子孫、玻黑列哈斯巴音的子孫、亞們的子孫。

60 尼提寧、和所羅門僕人的後裔、共三百九十二名。

殿役（或尼提寧，46-56），及『所羅門僕人的後裔』（57）可能是戰爭中擄來之人的後裔，被安排在崇拜中作勞役的工作。他們並非利未人，乃是協助祭司利未人處理祭祀的事情（如劈柴挑水等）。然而他們的家族名字竟然提到 42 個。前面祭司利未人加起來只有 15 個人。這讓我們看出在神殿中服事的人。不論大小，都是神所看重的。耶穌自己也說過：『約 12:26 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』我們

在教會裡面的事奉，不論大小，也都是被神所記念，而且是神所尊重的。這是何等大的榮耀！

我願意得到天父的尊重嗎？我今天在教會裡面有什麼事奉嗎？

### 9. 身世不明的猶太人（61-62, 拉 2:59~60）

61 從特米拉、特哈薩、基綠、亞頓、音麥、上來的，不能指明他們的宗族、譜系、是以色列人不是。

62 他們是第萊雅的子孫、多比雅的子孫、尼哥大的子孫、共六百四十二名。

這些人沒有辦法證明他們是以色列人的後裔，因此很可能就不能享受以色列公民的待遇。我們今天要享受天上國民的福氣，也照樣必須有天國公民的身份證。我們的身份證就是聖靈。（弗 1:13-14 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，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，也信了基督，既然信他，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。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，直等到上帝之民被贖，使他的榮耀得著稱讚。）世界上的家譜可能會丟失，但聖靈卻是永遠與我們同在（約 14:16 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），所以我們永遠不會失去天國公民的身份。

### 10. 身世不明的祭司（63-65, 拉 2:61~63）

63 祭司中，哈巴雅的子孫、哈哥斯的子孫、巴西萊的子孫，因為他們的先祖娶了基列人巴西萊的女兒為妻、所以起名叫巴西萊。

64 這三家的人在族譜之中、尋查自己的譜系、卻尋不著，因此算為不潔、不准供祭司的職任。

65 省長對他們說、不可喫至聖的物、直到有用烏陵和土明決疑的祭司興起來。

這些人自稱是祭司的後裔，卻沒有家譜的證明。祭司作為神與人之間的橋樑，一方面帶領百姓在聖殿敬拜事奉神，一方面將從神那裡領受神的話語和旨意傳達顯明給百姓。祭司同時還有一個工作就是將律法教導百姓，地位非常重要。因此神特別揀選利未人歸於自己，負責聖殿的工作，同時指定唯有亞倫的後裔才能作祭司。如果一個人不能證明自己是亞倫的後裔，卻要擔任祭司的職任，就有可能會使這回歸的團體遭遇不潔的危險，甚至可能陷入錯誤的敬拜當中。（參民 16 章）。

今天在教會中的領袖，特別是負責餵養和教導的，也是如此。他們要將真理教導會眾，同時帶領會眾在真理和聖靈中敬拜神。如果一個人沒有神的揀選和呼召就出來擔任牧養和教導的職分，也是很有可能將教會帶領偏離真道，進入錯誤的敬拜當中。因此我們不論是自己要出來承擔這樣的職分或挑選這樣的領袖，都要非常謹慎小心。一定要確定有神的呼召和恩賜才可以出來。

省長設巴薩解決的辦法是要求有真正的祭司能夠使用烏陵和土明，來決定他們身份的真實性。（參撒 14:41。烏陵和土明的確實意思，現已模糊，大約與拈鬮相

似。即以二選一的方式求問神——例如是否要打仗？烏陵和土明一代表是，一代表否，由祭司向神求問，從中選出其一。）

為什麼家譜不明就不能作祭司？如果作了會有什麼後果？  
如何才能鑒定他們的譜系？烏陵和土明是什麼？有什麼作用？  
今天教會裡面的領袖和祭司有什麼相似的地方？教會應當如何挑選這些領袖？

### 11. 回歸者的總數（66-69, 拉 2:64~67）

66 會眾共有四萬二千三百六十名，  
67 此外、還有他們的僕婢、七千三百三十七名、又有歌唱的男女二百四十五名，  
68 他們有馬七百三十六匹、騾子二百四十五匹，  
69 駱駝四百三十五隻、驢六千七百二十匹。

在這四萬二千三百六十名回歸者中，被提到名字的（或是他們自己，或是他們的祖先）只有八十多人。其他的人雖然我們不知道是誰，但都被接納為神的子民（也許那些譜系不明的人除外）。他們也許沒有什麼豐功偉績，但仍然被稱為神家裡的人。我們今天只要真正得救，有聖靈的內住，我們就是神家裡的人了。我們可以享受神一切的豐盛，也可以來到神面前敬拜祂，事奉祂。這是何等的恩典。

### 12. 為聖殿奉獻的財物（70-73, 拉 2:68~70）

70 有些族長為工程捐助，省長捐入庫中的金子一千達利克、碗五十個、祭司的禮服五百三十件。  
71 又有族長捐入工程庫的金子二萬達利克、銀子二千二百彌拿。  
72 其餘百姓所捐的金子二萬達利克、銀子二千彌拿、祭司的禮服六十七件。  
73 於是祭司、利未人、守門的、歌唱的、民中的一些人、尼提寧、並以色列眾人、各住在自己的城裡。

70 「有些族長為工程捐助」

就是重建聖殿的工程。一些族長慷慨解囊、捐獻建造聖殿。這讓我們想起出埃及的事蹟。當時的人也被呼召奉獻，以建造會幕（出 25:2-9），而他們也甘心樂意地響應（出 35 章）。

這裡說有些族長，沒有說全部族長，是甘心奉獻的（70 節）。也許百姓當中也不是所有的人都甘心樂意的奉獻（72 節）。因為我們從 66-69 節可以看出這些開始回歸的人並不貧窮，但幾年後哈該書描寫這百姓為貧乏所困，正是因為他們忽略神的事，特別是神的殿（參該 1:7-11）。

這些族長和出埃及記裏面為會幕奉獻的人有什麼相同點？是否所有的族長都如此？

這些回歸的人財務狀況如何？以後有什麼變化？為什麼？

我們從他們身上可以學習到什麼？